

# 小型医疗污水处理设备装置

产品名称	小型医疗污水处理设备装置
公司名称	潍坊方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3500.00/台
规格参数	材质:碳钢 型号:FJXD 产地:山东潍坊
公司地址	临朐县安家河工业园
联系电话	13406621754

## 产品详情

### 小型医疗污水处理设备装置

医院污水处理设备不仅可以用于处理医院污水，同时，还能够处理很多形式的污水。

小型医疗污水处理设备装置工艺原理：(一)A级生化池污水中有机成份比较高， $BOD_5 / COD_{Cr}=0.4$ ，可生化性较差，因此采用A/O生物处理方法大幅度降低有机物含量是最经济的。同时扫排污水中氨氮及有机氮含量较高，特别是有机氮，在生物降解有机物时，有机氮会以氨氮形式表现出来，因此排水时氨氮指标会升高。由于氨氮也是一个污染控制指标，因此我们采用A/O工艺对氨氮转化式分解进行处理。在A级生物池，由于污水中有机物浓度比较高，微生物处理缺氧状态，此时微生物为兼性微生物，它们将污水中的有机氮转化分解成氨氮，同时利用有机碳源作为电子供体将 $NO_2-N$ 、 $NO_3-N$ 转化为 $N_2$ ，而且还利用部分有机物碳源和氨氮合成新的细胞物质。所以A级生物池不仅具有一定的有机物去除功能，减轻后续好氧池的有机负荷，以利于硝化作用的进行；而且依靠原水中存在的较高浓度有机物，完成反硝化作用，最终消除氨的富营养化污染。A级生物池内的溶解氧控制在 $0.3\sim 0.5mg/l$ 左右。为了便于调试时生物挂膜以及运行时脱膜、排除污泥，我们特在A级生物池内设置曝气装置，以利于运行管理。(二)O级生化池经过A级生化池的生化作用，有机物浓度大幅度降低，但仍有一定量的有机物及较高的氨氮存在，为了使有机物得到进一步氧化分解，同时在碳化作用趋于完全情况下，消化作用能顺利进行，我们特设置有机负荷较低的好氧生物接触氧化池，即O级生物池。生物接触氧化池具有有机负荷高，占地面积小，对冲击负荷适应能力强，不易产生污泥膨胀，污泥生物量省，处理效果好，运行稳定不散发臭气，操作管理方便等优点，而被广泛地应用于各行各业，是处理有机废水的一种有效方法。O级生物池在硝化过程中起作用的是自氧型细菌(硝化菌)，他们利用有机物分解产生的无机碳源或空气中的 $CO_2$ 作为营养源，将污水中的氨氮转化成 $NO_2-N$ 、 $NO_3-N$ 。O级生物池的出水部分回流到A级生物池，为A级生物池提供电子受体，通过反硝化作用完成最终的消除氮源污染。在O级生物池溶解氧控制在 $3mg/l$ 以上，PH值控制在 $7.5\sim 8.0$ 。在生物接触氧化池内起主要作用的是填料，填料的好坏决定了微生物能否被附着上以及是否能生长繁殖好，为对污水中的 $COD_{Cr}$ 、 $BOD_5$ 、 $NH_3-N$ 去除率影响很大。在A级及O级生物池内设置YDH型立体填料，其具有使用寿命长(不低于蜂窝填料)，比表面积大(比蜂窝填料大)，具有一定的柔性和

刚性，回弹性能良好，所采用材质比水轻，能在水中均匀舒展，对气泡作密集性多层次的切割，大大提高了溶解氧的传递补速率，减少风量，节约能耗。由于丝长材质经特殊配方，结构独特，其在水中了对气泡有吸附作用，填料载着生物膜在整个生物池中，始终保持立体空间的最佳密度和均匀布置，使水、气、生物膜充分接触，提高了有机物去除率。

小贴士：为保证污水处理的正常运行和效益目标的实现，必须在污水处理的操作和维修管理方面采取有效的措施：1、对操作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2、加强对污水处理水质的监测，注意观察进水水质及水量的变化，及时采取相关措施以保障生化及消毒处理工艺的安全运行；3、及时整理、定期汇总分析运行记录，建立健全的技术档案，为污水站正常运行提供技术参数和设备工况资料，并在此基础上总结改善，不断提高运行管理水平；4、建立检修、保养制度。根据设备的性能要求，进行经常的维护和定期的检修工作，以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延长其使用寿命。

我公司可承接包括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在内直至投入正常运转的整套污水工程项目实施，并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污水排放标准根据控制形式可分为浓度标准和总量控制标准。根据地域管理权限可分为国家排放标准、行业排放标准、地方排放标准。浓度标准浓度标准规定了排出口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浓度限值，其单位一般为mg/L。我国现有的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基本上都是浓度标准。浓度标准的优点是指标明确，对每个污染指标都执行一个标准，管理方便。但由于未考虑排放量的大小，接受水体的环境容量大小、性状和要求等，因此不能完全保证水体的环境质量。当排放总量超过水体的环境容量时，水体水质不能达到质量标准。另外企业也可以通过稀释来降低排放水中的污染物浓度，造成水资源浪费，水环境污染加剧。总量控制标准总量控制标准是以与水环境质量标准相适的水体环境容量为依据而设定的。水体的水环境质量要求高，则环境容量小。水环境容量可采用水质模型法计算。这种标准可以保证水体的质量，但对管理技术要求高，需要排污许可证制度相结合进行总量控制。我国重视并已实施总量控制标准，《污水排入城市地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082—1999)也提出有条件的城市，可根据本标准采用总量控制。国家排放标准国家排放标准按照污水排放去向，规定了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适用于排污单位水污染物的排放管理，以及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验收及其投产后的排放管理。我国现行的国家排放标准主要有《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082—1999)、《污水海洋处置工程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6—2001)等。行业标准根据部分行业排放废水的特点和治理技术发展水平，国家对部分行业制定了国家行业排放标准，如《造纸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等。地方排放标准省、直辖市等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管辖地下水污染控制需要，可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谁污染防治法》制定地方污水排放标准。地方污水排放标准可以增加污染物控制指标数，但不能减少；可以提高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但不能降低标准。

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是党中央做出的重大决策，是关系国家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习总书记明确提出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

“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格局不断巩固。”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格局的不断巩固，离不开科技的支撑。2018年4月27日，生态环境部党组（扩大）会议决定，依托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按照“1+X”模式，整合优势科研资源，形成代表国内最高水平，科学研究与行政管理高度融合、相互反馈的攻关团队和平台，组建国家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联合研究中心（以下简称长江中心）。